

关于做好 2021 年暑期及秋季开学返校期间 在职教职工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为做好我校 2021 年暑期及秋季开学返校期间在职教职工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做好疫情防控，切实保障教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印发做好 2021 年暑假期间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暑假期间全省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做好 2021 年暑期及秋季开学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认真做好暑假期间及开学前行程轨迹和健康状况排查

各二级单位在放假后的暑假期间及开学前疫情防控开学前中，需重点抓好在职教职工暑期及开学前行程轨迹和健康状况排查，确保返校全程可追溯。请各二级单位认真排查本单位所有在职教职工的行程轨迹和健康状况，开学只有低风险人员方可返校，在职教职工返校时需主动出示“云南健康码”绿码，查验合格后方可进校。

二、坚持做好在职教职工健康日报工作

各二级单位要继续做好在职教职工的健康日报工作，每日中午 12:00 前将《曲靖师范学院教职工健康风险判定表》、《曲靖师范学院教职工健康风险排查档案表》认真填写并经部门负责人审核后通过 OA 协同发送至人事处潘永燕。如有

异常情况请及时向人事处报告。不按时上报的将进行通报。

三、严格做好离曲审批和省外返曲健康申报工作

在职教职工要减少不必要的外出，需离开曲靖的，严格执行 OA 报备手续，在“离曲申请理由”处除填写清楚理由外，还需要填写“离曲时间”和“返曲时间”。

（一）在职教职工离开曲靖到省内各地审批工作由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审批，在曲靖各县市范围内流动不用审批，如有异常情况及时向人事处报告。

（二）在职教职工离开曲靖到省外各地审批工作由部门主要负责人审批后报人事处领导同意备案后方可离开。

（三）凡是从省外返曲的在职教职工，返回前须在个人需提前在 OA 填报《疫情期间省外返曲教职工健康申报表》，所在部门领导必须做风险等级研判。有异常情况须及时向学校疫情防控指挥部及人事处报告。在职教职工返回曲靖后按相关要求需居家隔离观察的由各部门负责监督管控。

人事处

2021 年 7 月 11 日